

仪委发〔2025〕13号



2025

各镇党委，各园区党（工）委，市委各部委办，市各委办局（公司）党组（党委），市各人民团体，驻仪各单位：

现将《仪征市人大常委会 2025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仪征市委

2025 年 3 月 4 日

2025

2025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和“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跟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紧扣“四个机关”定位要求，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凝心聚力、奋发进取，切实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努力为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仪征新实践贡献人大力量。

一、紧扣中心大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

1、聚焦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围绕持续增强区域经济运行质效，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支持政府将稳增长与促改革有机结合，不断增强区域发展竞争力。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对预算安排和执行、预算审计及整改、决算审查与批准等情况，实施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督，确保财政资金用到刀刃上。注重提升债务监管质效，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和化解情况报告，督促严控债务增量，妥善处置和化解债务存量。稳步推进国有资产管理监督，试点做好乡镇国有和集体资产管理情况向人大报告制度，促进地方国资管理安全规范，守护好基层“家底子”。

2、聚焦城乡建设纵深推进。围绕城市功能提质焕新，对市政

府关于城市更新工作开展专项评议，加快建设更具归属感的民生幸福城市。围绕夯实“三农”工作基础，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情况报告，为农业农村发展注入新动能。围绕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4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通过连续跟踪、持续监督，助推环保突出问题有效解决。

3、聚焦民生福祉持续增进。立足守护群众健康，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医改工作情况报告，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立足提高教育质量，听取市政府关于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情况汇报，推动“学有所教”向“学有优教”提升。立足优化养老服务，跟踪监督市政府关于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服务工作审议意见书办理情况，并分项开展满意度测评，推动破解养老服务发展瓶颈。立足办好民生实事，围绕项目征集、审议、票决、监督、评议等各关键环节，持续深化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推动实事办好、办出成效。

二、弘扬法治精神，促进全面依法治市添成效

4、运用法治力量推动社会和谐。聚力化解社会矛盾，听取市检察院关于涉法涉诉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情况汇报，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助力破解执行难问题，听取市法院关于深化执源治理工作情况汇报，推动执源治理工作从“末端执”向“前端治”转变。着力推进宗教中国化和宗教工作法治化，组织开展《江苏省宗教事务条例》学法活动，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宗教事务管理工作情况报告，推动宗教建设管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5、践行法治理念规范工作开展。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完善人大依法任免工作程序，认真组织好拟任职人员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拟任职发言、颁发任命书和宪法宣誓等各项工作，强化被任命人员宪法意识、公仆意识。继续听取人大任命人员履职情况报告，综合开展述职评议与满意度测评，促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更好依法为民履职。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究，与时俱进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切实维护法制统一。

6、增强法治意识化解信访矛盾。妥善做好人大信访工作，通过分类处理、及时转办、依法督办，注重对信访反映突出问题的综合分析研究，有效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三、优化服务保障，促进代表作用发挥更充分

7、联系选民常态化。在加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与代表、代表与选民“双联系”的基础上，动员代表按选区进网格，打造“有事找代表、服务在网格”的模式。通过完善代表履职档案，组织指导市县乡三级人大代表回原选区或原选举单位述职，激发代表履职自觉性、主动性。

8、履职平台特色化。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征求意见实践，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建管用”实施意见，推进“1+9+N”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建设特色化、管理制度化、活动常态化。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经济运行观察点、民情观察点等专题平台，积极融入扬州人大“民意直通车”网络平台，注重人大代表“家、站、点”功能优化、“选民有约”成效巩固、基层议事活动百花齐放，促进代表履职更加接地气、聚人气。

9、知政渠道多样化。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工作评议、视察调研，组织代表参加旁听庭审、民生实事视察、党务政务公开等活动，扩大代表对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度。结合审议议题同步抓好相关法律法规培训，提高代表依法履职能力。通过“仪征人大”网站、智能信息终端、寄送会报资料等途径，及时通报常委会重要会议、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情况，为代表知情知政创造条件。

10、建议办理实效化。巩固重点建议督办、重复建议评估等举措，继续推行市委书记牵头督办模式，完善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双向转化机制，督促代表建议承办部门落实“办前沟通联系、办中征求意见、办后跟踪回访”机制，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从“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

四、注重强基固本，促进人大自身建设上台阶

11、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毫不动摇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履行常委会党组领导责任，加强统筹谋划和业务指导，切实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坚持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要情况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保证党的领导全面、系统、整体地落实到人大工作之中。

12、不断提升履职水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认真落实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制度，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常委会议题，举办专题学法讲座，为依法高效履职筑牢基础。

注重发挥好人大理论研究会的平台载体作用，组织开展课题研究和专题研讨，把理论成果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及时总结工作经验，讲好民主故事、人大故事、代表故事，扩大人大工作知晓度和影响力。扎实推进“数字人大”建设，推动信息互联互通，提升人大工作效率。

13、持续锤炼优良作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做好意识形态工作，不断强化人大机关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持续改进会风文风，推动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走深走实。注重深入基层、深入群众调查研究，使人大各项工作建立在坚实的民意基础之上。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督，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14、着力深化联动协作。主动与上级人大监督议题保持有机衔接，做好联动监督，共同推动工作提质增效。坚持主任会议成员联系镇人大制度，围绕信息沟通、业务指导、学习培训、活动参与等方面，拓展市镇人大紧密联系渠道。用好开发区人大代表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开发区民主法治建设与经济发展职能相融互促。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的双向沟通，建立问题共答、同向发力的良性互动。

附：1. 仪征市人大常委会 2025 年议题安排

2. 仪征市人大常委会 2025 年月度工作计划

附 1:

2025

序号	常委会议题	时间	责任部门
1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	3 月	环资城建工委
2	听取和审议部分扬州市人大代表履职情况报告	3 月	代表工委
3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宗教事务管理工作情况报告	5 月	法制工委
4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情况报告	5 月	农业农村工委
5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4 年度决算情况报告, 审查批准仪征市 2024 年度决算	7 月	预算工委
6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	7 月	预算工委
7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7 月	预算工委
8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医改工作情况报告	7 月	教科文卫工委
9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和化解情况报告	11 月	预算工委
10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5 年预算预计执行和 2026 年预算初步安排情况报告	11 月	预算工委
11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11 月	预算工委
12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	11 月	代表工委
13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5 年度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实施情况报告	2026 年 1 月	办公室
14	听取并通过 2026 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	2026 年 1 月	办公室
15	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	2026 年 1 月	办公室
16	通过市人大常委会 2026 年工作要点	2026 年 1 月	办公室
序号	专项工作评议	时间	责任部门
1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城市更新情况报告, 开展评议	9 月	环资城建工委
序号	述职评议	时间	责任部门
1	听取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一府两院”有关工作人员述职报告, 开展评议	2026 年 1 月	各委办
序号	主任会议议题	时间	责任部门
1	确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重点督办代表建议	5 月	代表工委
2	听取关于代表重复建议办理可行性评估情况汇报	6 月	代表工委
3	听取市检察院关于涉法涉诉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情况汇报	7 月	法制工委
4	听取市法院关于深化执源治理工作情况汇报	9 月	法制工委
5	听取市政府关于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情况汇报	10 月	教科文卫工委
序号	专题视察	时间	责任部门
1	视察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实施情况	11 月	办公室
2	视察重点督办建议办理情况	11 月	代表工委
序号	学 法	时间	责任部门
1	学习《江苏省宗教事务条例》	3 月	法制工委
2	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	5 月	办公室

附 2:

2025

时间	活动形式	活动内容
2 月	主任会议	研究审议意见书督办工作。
3 月	主任会议	研究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时间及建议议程。
	常委会会议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部分扬州市人大代表履职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服务工作审议意见书办理情况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学习《江苏省宗教事务条例》；其他。
4 月	主任会议	研究审议意见书督办工作；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审议意见书。
5 月	主任会议	研究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时间及建议议程；确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重点督办代表建议；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城市更新专项工作评议方案。
	常委会会议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宗教事务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审议意见书办理情况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其他。
6 月	主任会议	听取关于代表重复建议办理可行性评估情况汇报；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宗教事务管理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书，关于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情况的审议意见书。
7 月	主任会议	听取市检察院关于涉法涉诉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时间及建议议程。
	常委会会议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4 年度决算情况报告，审查批准仪征市 2024 年度决算；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医改工作情况报告；其他。
8 月	主任会议	研究审议意见书督办工作；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执行工作的审议意见书，关于 2024 年度决算和审计工作的审议意见书，关于医改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书。

时间	活动形式	活动内容
9月	主任会议	听取市法院关于深化执源治理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时间及建议议程。
	常委会会议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城市更新情况报告，开展评议；听取和审议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书办理情况报告（3月议题）；其他。
10月	主任会议	听取市政府关于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情况汇报；研究审议意见书督办工作；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城市更新情况的评议意见；通过市人大常委会述职评议工作方案。
11月	主任会议	研究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时间及建议议程；讨论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项（决定、建议议程、列席人员范围）。
	常委会会议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和化解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5年预算预计执行和2026年预算初步安排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4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书办理情况报告（5月议题）；审议关于召开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项（决定、建议议程、列席人员范围）；其他。
	专题视察	视察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实施情况；视察重点督办建议办理情况。
12月	主任会议	研究审议意见书督办工作；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政府债务管理和化解情况的审议意见书。
2026年 1月	主任会议	研究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时间及建议议程；讨论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讨论市人大常委会2026年工作要点；讨论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项（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等）。
	常委会会议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5年度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项目实施情况报告；听取并通过2026年市级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候选项目；听取和审议关于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书办理情况报告（7月议题）；听取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一府两院”有关工作人员述职报告，开展评议；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通过市人大常委会2026年工作要点；审议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其他。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党组。

中共仪征市委办公室

2025年3月10日印发

(共印30份)